

爱玛读后感词(优秀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爱玛读后感词篇一

《爱玛》讲述的是一个原本自傲自负，又爱幻想的富家女通过给自己的好朋友做媒而发生了一系列囧事。看起来又搞笑又气愤，一个人竟能单凭自己的感觉而乱点鸳鸯谱，差点连自己和好朋友的幸福都赔上了，幸好后来大家都找到了自己的真爱，连爱玛也不再理会自己从前许下的“不结婚”的誓言。

奈特利先生，一个让爱玛又恨又爱的人，最终俘获了这位被称为完美小姐的爱玛，用爱玛的话说就是：因为你我才不会成为娇纵的人。的确，在很多方面，奈特利都和爱玛唱反调，实际上他是在告诉爱玛，不要感情用事，但爱玛只是在最后才了解，所以说奈特利先生在爱玛的成长过程中起了功不可没的作用，这是值得肯定的！

这本书真的很好看的！大家有空记得看一下。

爱玛读后感词篇二

《爱玛》没有惊险骇人的情节，也没有耸人听闻的描述，但是从它娓娓道来、令人陶醉的叙述中，在他谜一般的情节中，在他对人物性格和心理的细致入微的刻画中，读者面前仿佛展开一幅优美而略带夸张的生动画卷。我们好像能看到故事中人物的形象和行为了，能听到他们在各种背景下进行的交谈，能感觉到人物的喜悦和忧愁，当时英国社会的林林总总仿佛

由读者亲身所经历。

爱玛读后感词篇三

【爱玛】是英国著名女作家简·奥斯丁的第五部小说，写作技巧已是炉火纯青，此书和奥斯丁的其他作品一样着墨与凡人琐事，场景情节多比较平淡，却似乎有种魔力，吸引读者不断地融入书中的氛围，直到读到结尾才能罢休。这本书我在初中的时候就读了，最近又重温了一次。

这部小说也是围绕着女主人公的择偶活动展开，奥斯丁以女性细致而敏感的角度，着力揭示出当时英国社会潮流中，以婚配作为女子寻求经济保障、提高经济地位的恶习，重门第而不顾女子感情和做人权利的丑陋时尚。文中描写了几对年青男女的爱情，以谜一样的故事，娓娓道来，更是耐人寻味。奥斯丁通过对人物的外貌，语言，动作和神态，使人物栩栩如生，呈现在读者眼前的是一场场精彩的舞台剧。

这个故事是发生在一个英格兰乡村和邻近地区中产阶级的生活中，这里的人们熟悉对方，就像我们中国的村庄一样。但是与中国的习俗不同的是，英国人的社会等级观念比较强，普遍认为：贵族或者是社会比较上层阶级的人们不应该与下层阶级的人交往，他们认为这样会有失身份；尤其是结婚问题，如果一个有一定社会地位的男士与一位没有家庭背景的女士两情相悦，甚至达到谈婚论嫁时，这肯定是受到其他人的鄙视和侮辱，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笑柄。

书中的主要女性角色均追求与男子思想感情的平等交流与沟通，要求社会地位上的平等权利，坚持独立观察、分析和选择男子的自由。这或许在我们现在看来没什么了不起，但是在当时的英国社会确实一大步的进展，尤其是女主角爱玛·伍德豪斯更是最特出的例子。此书是站在爱玛的角度思考问题，让我感觉到这女子是如此的与众不同。她相貌端庄，聪明开朗，生长在富贵家庭，她并没有想过嫁人，甚至还

以后都不嫁人。甚至做起红娘，为她的好朋友哈丽特·史密斯小姐做媒，她竭力为地位地下的女子寻找社会地位比较高的配偶，但结果往往与她预料中的不一样，闹出许多始料不及的笑话。

爱玛是个聪明的女孩子，但是她并不是完美的，她的缺点是过分自行其是，稍稍自负。每当奈特利先生指出她观点中的不妥处，或许是对某人的评价与她不同时，她不会立刻检讨自己，甚至一意孤行，但到最后结果出来和她预想中不同时，她总会深思、总结自己的错误。

爱玛同样以自己方式帮助别人的是书中的主要男主角，奈特利先生。奈特利先生我认为是在全书中最为明智的一个人物。奥斯丁把奈特利放在最清醒的地位，用他的语言指出她认为的社会的恶习。他对于那个“认为自己所作所为并不感到悔恨，依然认为自己在判断女性权利和女子的微妙心理方面比他能力强”的爱玛是包容的。又如，在一次舞会上，看到社会地位低下的哈丽特·史密斯小姐受到轻蔑的冷遇时，他挺身而出，协助她度过难堪局面，对谄上欺下的行为进行打击。与爱玛相反的是，他鼓励地位相符的哈丽特和罗伯特·马丁之间的真情相爱，便给予一定的帮助，让有情人终成眷属。奈特利先生是在本书中我比较喜欢的角色之一。有两位性格如此鲜明的男女主角，让这本书增添不少。

让我们细细体会一下：首先是爱玛和奈特利先生的爱情，这一对是最后才揭露出来，在前面的书本中并没有太多的笔墨描写，他们是如何有感觉的。之前我以前以为，奈特利先生对爱玛只是长辈对晚辈的感觉，因为他比她大整整16年。虽然说爱情是不能用年龄来衡量，但是16年这个数字在我的脑海里已经深深地留下烙印。再加上弗兰克·邱吉尔的伪爱情烟幕，让我认为最后走在一起应该是爱玛和弗兰克·邱吉尔。然而我们太看少爱玛，太看少时间，时间足以让一个人看清楚一个人，时间足以让所谓的暧昧消失。最后的爱玛的自我心里的剖解，和奈特利先生的坚持，让我们的有情人终成眷

属。这一切却是意料之外，情理之中啊。让读者更开心的是，爱玛不用离开怕离别的伍德豪斯先生，也可以和她的爱人快快乐乐地生活在一起，这也是书中最幸福的一对。

奥斯丁一生中从来没有结过婚，却给我们带了这样如此不同的爱情故事。让我们在享受文字的同时，不禁思索着：男女平等的权利是人们伟大的智慧结晶。这一部名著正是对当时英国社会反抗的无声呐喊。无数的文字形成一把把锋利的剑，刺向社会的弊端，这就是无论那个文人与生俱来的神圣的职责。

爱玛读后感词篇四

《爱玛》是英国著名女作家简·奥斯丁的第五部小说，写作技巧已是炉火纯青，此书和奥斯丁的其他作品一样着墨与凡人琐事，场景情节多比较平淡，却似乎有种魔力，吸引读者不断地融入书中的氛围，直到读到结尾才能罢休。这本书我在初中的时候就读了，最近又重温了一次。

这部小说也是围绕着女主人公的择偶活动展开，奥斯丁以女性细致而敏感的角度，着力揭示出当时英国社会潮流中，以婚配作为女子寻求经济保障、提高经济地位的恶习，重门第而不顾女子感情和做人权利的丑陋时尚。文中描写了几对年青男女的爱情，以谜一样的故事，娓娓道来，更是耐人寻味。奥斯丁通过对人物的外貌，语言，动作和神态，使人物栩栩如生，呈现在读者眼前的是一场场精彩的舞台剧。

《爱玛》这个故事是发生在一个英格兰乡村和邻近地区中产阶级的生活中，这里的人们熟悉对方，就像我们中国的村庄一样。但是与中国的习俗不同的是，英国人的社会等级观念比较强，普遍认为：贵族或者是社会比较上层阶级的人们不应该与下层阶级的人交往，他们认为这样会有失身份；尤其是结婚问题，如果一个有一定社会地位的男士与一位没有家庭背景的女士两情相悦，甚至达到谈婚论嫁时，这肯定是受

到其他人的鄙视和侮辱，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笑柄。

《爱玛》中的主要女性角色均追求与男子思想感情的平等交流与沟通，要求社会地位上的平等权利，坚持独立观察、分析和选择男子的自由。这或许在我们现在看来没什么了不起，但是在当时的英国社会确实一大步的进展，尤其是女主角爱玛·伍德豪斯更是最特出的例子。此书是站在爱玛的角度思考问题，让我感觉到这女子是如此的与众不同。她相貌端庄，聪明开朗，生长在富贵家庭。（）她并没有想过嫁人，甚至还说：以后都不嫁人。甚至做起红娘，为她的好朋友哈丽特·史密斯小姐做媒，她竭力为地位地下的女子寻找社会地位比较高的配偶，但结果往往与她预料中的不一样，闹出许多始料不及的笑话。

爱玛是个聪明的女孩子，但是她并不是完美的，她的缺点是过分自行其是，稍稍自负。每当奈特利先生指出她观点中的不妥处，或许是对某人的评价与她不同时，她不会立刻检讨自己，甚至一意孤行，但到最后结果出来和她预想中不同时，她总会深思、总结自己的错误。

爱玛同样以自己方式帮助别人的是书中的主要男主角，奈特利先生。奈特利先生我认为是在全书中最为明智的一个人物。奥斯丁把奈特利放在最清醒的地位，用他的语言指出她认为的社会的恶习。他对于那个“认为自己所作所为并不感到悔恨，依然认为自己在判断女性权利和女子的微妙心理方面比他能力强”的爱玛是包容的。又如，在一次舞会上，看到社会地位低下的哈丽特·史密斯小姐受到轻蔑的冷遇时，他挺身而出，协助她度过难堪局面，对谄上欺下的行为进行打击。与爱玛相反的是，他鼓励地位相符的哈丽特和罗伯特·马丁之间的真情相爱，便给予一定的帮助，让有情人终成眷属。奈特利先生是在本书中我比较喜欢的角色之一。有两位性格如此鲜明的男女主角，让《爱玛》添不少。

让我们细细体会一下：首先是爱玛和奈特利先生的爱情，这

一对是最后才揭露出来，在前面的书本中并没有太多的笔墨描写，他们是如何有感觉的。之前我以前以为，奈特利先生对爱玛只是长辈对晚辈的感觉，因为他比她大整整。虽然说爱情是不能用年龄来衡量，但是16年这个数字在我的脑海里已经深深地留下烙印。再加上弗兰克·邱吉尔的伪爱情烟幕，让我认为最后走在一起应该是爱玛和弗兰克·邱吉尔。然而我们太看少爱玛，太看少时间，时间足以让一个人看清楚一个人，时间足以让所谓的暧昧消失。最后的爱玛的自我心里的剖解，和奈特利先生的坚持，让我们的有情人终成眷属。这一切却是意料之外，情理之中啊。让读者更开心的是，爱玛不用离开怕离别的伍德豪斯先生，也可以和她的爱人快快乐乐地生活在一起，这也是《爱玛》中最幸福的一对。

奥斯丁一生中从来没有结过婚，却给我们带了这样如此不同的爱情故事。让我们在享受文字的同时，不禁思索着：男女平等的权利是人们伟大的智慧结晶。这一部名著正是对当时英国社会反抗的无声呐喊。无数的文字形成一把把锋利的剑，刺向社会的弊端，这就是无论那个文人与生俱来的神圣的职责。

爱玛读后感词篇五

简·奥斯汀的小说已经读到第四本，我们常常从她的笔下获益良多。阅读并认识每本书里的人物，我们看到真善美，也看到了自私、贪婪、刻薄以及无德。我们应以此为镜，照出自己的弱点与不知，时刻提醒着自己，向往真善美的道路，而不是在泥泞处停滞不前。

或许我们都希望像伊丽莎白一样聪颖骄傲，也愿意如埃莉诺一般理智平和，面对世事更能有范妮的坚忍与隐忍……而爱玛看起来完美无缺，聪明富有，美丽善良。她好为人做媒，热心而又颇为矜持。爱玛的好友哈丽特在她的误导下，竟然以为埃尔顿先生和奈特利先生分别爱上了她，差点错过真心爱上她的马丁先生。所幸的是，简·奥斯汀永远成全有情人，

爱玛接受了奈特利先生的求婚，哈丽特与马丁先生花好月圆。

人们难免不产生做媒的念头，本人至二十岁开始，便坚持不懈地搭桥牵线，但目前来说仍未能成功配对。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当年在老家，为好友和同事做媒。我的好友性情纯朴，温柔大方，典型的贤妻良母。而我有一位男同事性格稳重内向，文质彬彬，绝对是位好好先生。我大胆地为俩人制造机会，认识然后任其发展。结果男同事家在农村，许多思想与生活观念与我的好友迥然不同，没交往多久便不再一起了。旁人的看法始终是片面的，一段感情的结局，天时、地利、人和缺一不可。

每个人在成长的过程中难免会有一段幼稚的时光，我们会受他人的影响，产生并非自己思考后的判断。埃尔顿先生明明是喜欢上了爱玛小姐，可爱玛却把他的示爱全部当作暗恋哈丽特的表现，真是令人啼笑皆非。奈特利先生对爱玛小姐藏而不露的深情，完全被爱玛所忽视，她一心想成全哈丽特的好事，并没有发现自己的幸福所在。直至当她误以为奈特利爱上了哈丽特，意识到自己对奈特利先生的感情时，才完全明白过来。“她(指爱玛)出于让人无法容忍的自负，以为自己能看透每个人内心的秘密；出于不可饶恕的自大，硬要安排每个人的命运。结果，她一次次地犯错误。她也不是一事无成——她造成了危害。她害了哈丽特，害了她自己，而且她还很担心，也害了奈特利先生。”

而奈特利先生不会因为爱上爱玛小姐，便纵容骄惯，他向来直言不讳，用心良苦。有次不经意的玩笑中，爱玛抢白了贝茨小姐，奈特利先生及时地对爱玛说：“如果她(指贝茨小姐)很有钱，我可以容许偶尔多看看她的可笑之处，而少看重她的善良之处。如果她是个有钱的女人，我可以听任无伤大雅的荒唐行为，不会为了你的冒昧举动同你争论……她家境贫困……她的处境应该引起你的同情。你这件事做得真不像话”。爱玛为此羞愧难当，“时间也没让她平静下来。她似乎越想越难受。她从来没有这样沮丧过。……一路上爱玛感

到泪水在顺着脸颊往下淌，尽管很奇怪，她并没有试图去抑制。”

真正的朋友和恋人应如奈特利先生一般，勇于指出你的错误与不当，使得你不断进步，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爱恋。而事实上，我们常听不进逆耳的忠言，远离指出自己不妥处的朋友，或是满不在乎地批评丢掷脑后……多年以后，当我们还能忆起这些忠言良意，体会到个中滋味，感受一定不同。

简·奥斯汀的小说并非只是单纯地描写男女之间的爱情，她笔下的人性向来是丰盈饱满、入木三分的。对比小说里的众多人物，我们往往能找到自己所喜欢的每一类人物，自己讨厌的每一种人，提醒自己千万不要成为那自私自利的模样。面对着这面明镜，我们清晰地从中看到自己的模样，自己想成为的样子，令人讨厌的无才德的人，庸庸碌碌平淡一生的人……，我们将更有勇气去面对，曾经的过往和充满美好的未来。

《爱玛》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